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顺利进行，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6〕22 号）等文件的有关要求，制定本须知。

一、会议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请参会人员自觉维护会议秩序，防止不当行为影响其他股东合法权益。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须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身份证等）及相关授权文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五）17:00 之前通过电话、传真、信函或专人送递出席回复的方式办理会议出席登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星期二）14:00 之前到达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 2 号人民日报社西门新媒体大厦 30 层视频会议室进行签到登记，并在登记完毕后，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进入会场安排的位置入座。在会议主席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未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无权参加会议表决。

四、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五、本次大会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六、会议表决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将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及公司律师监票。

七、根据目前北京市疫情发展情况及防控要求，请拟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前通过电话完成登记报名，参会时需携带的健康证明材料以电话登记时工作人员通知为准。未按通知要求提前登记报名、携带相关材料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恕公司不予接待。

会 议 议 程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6 月 29 日（星期二）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6 月 29 日（星期二）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 2 号人民日报社新媒体大厦 30 层视频会议室。

三、出席对象

（一）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截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委托代理人；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四、会议议程：

（一）审议议案

1、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 7、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 8、关于续聘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 股东发言，审议议案

(三) 议案表决

(四) 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五)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六) 宣读法律意见书

(七) 签署股东大会决议

(八) 宣布会议结束

五、投票规则

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会 议 议 案

议案一：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2021年4月16日在《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

议案二：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如下：

一、公司财务状况

1. 资产状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499,752.12万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31,623.13万元，增长比率为6.76%。其中，年末流动资产为人民币393,111.80万元，非流动资产为人民币106,640.32万元。

2. 负债状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25,215.72万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12,438.47万元，增长比率为11.03%。其中，年末流动负债为人民币123,278.78万元，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1,936.94万元。

3. 所有者权益状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人民币336,542.68万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17,245.10万元，增长比率为5.40%。其中，年末股本为人民币110,569.11万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79,321.94万元，盈余公积为人民币22,006.19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人民币125,421.87万元。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37,993.72万元。

二、公司经营成果

1. 营业收入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10,041.1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人民币4,970.89万元，下降比率为2.31%。

2. 营业利润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利润人民币38,889.6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人民币9,259.07万元，下降比率为19.23%。

3. 利润总额

2020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38,951.8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人民币9,420.45万元，下降比率为19.47%。

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1,830.9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人民币1,852.44万元，下降比率为5.50%。

详细数据请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

议案三：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18,309,916.75元。

按照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为保持利润分配政策连续，展现公司未来发展信心，保障股东获得持续稳定回报，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1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105,691,05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178,016,260.02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5.93%，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

议案四：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年，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保障了公司的稳定运行和健康发展。现将董事会2020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关于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说明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人民网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把报道好习近平总书记和宣传阐释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 and 最重要的政治责任，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新闻舆论工作和媒体融合发展的重大战略部署，坚持“党建年、新闻年、改革创新年”定位，充分发挥党委核心作用，按照《人民网深度融合发展三年规划（纲要）》确定的战略目标和重点任务，践行党网使命，提升创新能力，抓好改革落地，努力化解新冠疫情带来的冲击和影响，实现党建引领、疫情防控、新闻报

道、事业发展统筹协调，在政治建设、内容建设、新型业务发展、科研能力和管理效能提升等方面均取得进展。

1、持续加强政治建设，以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2020年，人民网积极实践和创新党建工作，探索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提出“学习力+领导力+凝聚力=战斗力”的融合发展路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设“全面从严治党”党课学习和系列主题讲座，举办人民战“疫”先进集体和个人事迹报告会，打造“跟着总书记读好书”党建活动品牌，创建“晨读党报”每日党课学习机制等，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与人民网业务培训有机融合，推动学习入脑入心、学以致用。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网，突出政治监督、加强日常监督，在全网营造依法依纪依规、清正廉洁自律的工作氛围。

2、创新引领网上舆论，内容建设再上新台阶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人民网强化议题设置，加强舆论引导，内容建设持续创新。人民网PC端、手机网、客户端、新媒体账号、代运营平台、聚合分发平台在全球覆盖直接用户数超过11.9亿。其中，人民网两微及短视频平台官方账号累计粉丝数超过2.8亿，稳居中央重点新闻网站首位；海外社交媒体账号总粉丝数超过1.4亿，其中由人民网运营的人民日报海外社交媒体账号总粉丝量接近1.2亿，在国际主流媒体中居于前列。2020年，人民网17件作品、2位个人荣获省部级以上新闻奖项，获评

为中央网信办2020年网上重大主题宣传和重大议题设置突出贡献单位、互联网舆情工作先进单位。

(1) 聚焦首要政治任务，优质内容全网置顶推荐数量创历史新高。报告期内，人民网始终把报道好习近平总书记和宣传阐释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最重要的政治责任，持续做强做大做精做专“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资料库”“习近平报道日历”两大数据资料库，使其成为党政机关工作学习的好帮手，日均查询达56万次，访问人次累计达到5.7亿。推出“跟总书记上两会”“学习有声”等多个融媒体品牌栏目。全年327篇报道获全网置顶推荐，创历史新高，保持在时政领域的报道优势。人民网官方微信公众号文字消息《习近平：我将无我，不负人民》荣获第三十届中国新闻奖一等奖；《总书记和我话扶贫》《习近平的战“疫”方略》等系列报道总阅读量过亿。

(2) 精心策划重大主题宣传，报道有创意有热度。两会期间，人民网推出原创线上视频对话节目《两会夜话》，节目共播出4期，全网曝光量超过2亿，视频播放量破4000万。面对新冠肺炎疫情，人民网充分发挥党网的平台作用，充分履行媒体的社会责任，先后派遣5名总网记者逆行武汉驰援湖北频道，推出“武汉日记”和国内首档聚焦疫情防控的每日直播节目《人民战“疫”》，64期观看量超过8亿人次。助力疫情防控，发起和参与“人民日报全媒体救助行动”，面向全网征集求助者信息超1万条；推出公益援助信息平台，对接援助物资超过23.87亿元。此外，人民网深度聚焦精准脱贫攻坚

战，策划开展了“大道康庄”全媒体调研行活动，300多名采编人员走访了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151个县、218个乡镇，共推出各类原创作品683件，自有平台总访问量超过1.8亿。“大道康庄”系列报道中7篇文字和图片稿件登上人民日报，被中央媒体网站和地方媒体网站及商业门户网站转载超3000篇次。

（3）有效开展舆论引导，打造主流舆论高地。目前人民网已形成“人民网评”“国际观察”“人民财评”等系列评论品牌，推出的战“疫”、防洪防汛、香港国安立法、三评“饭圈”、三评“TikTok”交易、七问美国政客、三评美国“花样外交”等系列网评，有效引领舆论。

（4）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助力社会治理、解决民生诉求。《领导留言板》平台2020年全年接收网民留言超70万次，同比增长43%，全年促成60万件百姓诉求获得回应，同比增长52%；参与组织的“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网上意见征求活动，总曝光量达1.5亿，留言超过3.5万次。2020年，《领导留言板》平台新增入驻基层职能部门达到1700家；应急管理部、公安部等15个部委通过新推出的《部委留言》栏目问计于民、回应关切；各地党委政府在新冠肺炎疫情的特殊时期发挥《领导留言板》特殊效能，为湖北百姓答复了3000多件难题，为全国其他地区群众回应了30000多个诉求；受国务院办公厅“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委托推出的“复工复产意见建议与问题线索”征集，涉及减租降息、返岗交通、企业审批等30000多个小微企业的实际问题获得各方回应。

(5) 强化海外渠道建设，打造有影响力的对外传播报道。2020年，海外子公司在疫情蔓延和异常艰难的国际舆论形势下，主动构建中国抗疫叙事，对外讲述中国抗疫和中外合作抗疫故事。继续努力拓展海外合作媒体网络，海外合作媒体总数达到95家。

3、持续发力新型内容业务，实现新业态良性发展

2020年，人民网持续推动内容科技转化，促进新业态良性发展。内容风控业务政策红利凸显，人社部将“互联网信息审核员”纳入新职业目录，教育部将“互联网内容审核”证书纳入“1+X”证书制度试点名单；业务已实现动漫、视频、音乐、阅读、图文等全领域覆盖，客户基本覆盖头部互联网企业；与各大互联网企业共同研究内容风控行业标准，成为国内首家面向社会发放《互联网内容风控培训合格证书》的机构；“内容风控大脑”已经在网信、公安等系统投入使用。聚合分发和人民智作业务在智能终端、移动应用等领域深入拓展，人民科技前期战略性研发投入在报告期内开始成果转化，全面赋能业务拓展，已基本覆盖主流厂商移动智能终端渠道，触达用户超过6亿，日均分发内容超4万条，涵盖800余个内容品类；人民智作平台初步汇聚大量社会创作力量和MCN机构，与商业平台联动，创造了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内容运营业务产品线不断优化升级，推出了一批创新型产品和服务模式，包括网站、客户端、信息化平台建设与运维，微信、微博、抖音等新媒体账号孵化与运营，融媒体产品制作与创意策划等在内的10类产品服务。人民运营暨人民网政企新媒体平台已与130余家党政机构、企事业单位和行业

协会开展合作，覆盖用户超过3亿。

4、扎实驱动科研创新，打造核心自主研发能力

2020年，由人民日报社主管、依托人民网建设的传播内容认知国家重点实验室在科研攻关、学术合作、项目申报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与国内多家高校、科研院所达成合作，开展11项自主课题研究工作，资助8项开放课题研究工作；搭建科研算力，建设语料数据集；成功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现代服务业重点专项；牵头发起“内容科技联盟”，吸引超过60家科研单位、科技企业和主流媒体等参与联盟建设。通过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大项目、部委高端课题研究、发布行业报告、研创《移动互联网蓝皮书》《区块链蓝皮书》等，在媒体融合发展、数字新经济、网络空间治理等方面加强战略性、前瞻性研究，提升创新引导力。报告期内，人民网内容科技创新创业大赛成功举办，《2019，内容科技（ConTech）元年》白皮书正式发布，“内容科技”概念得到学界业界的广泛认可。

5、子公司聚焦核心竞争力，垂直领域业务实现新突破

2020年，疫情加速了产业线上迁移和云化进程，给数据产业、技术服务带来了新的发力点。人民网各子公司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挑战，全力抢抓机遇，聚焦核心竞争力，实现垂直领域业务的新突破。报告期内，人民在线重点提升大数据能力，继续向科技型公司转型，搭建了大数据中台“数据蜂巢”，升级了舆情SaaS服务平台“众云”，打造了区块链数据治理与共享平台“人民链”，人民版权区块链通过国家网信办备案。环球网集结全国百所高校的

外语和新闻人才资源，将潜在外宣力量聚合，通过“新闻+传播+技术服务”的运营模式打造全球传播基地，构建全媒体时代对外传播格局，讲好中国故事，传播中华文化，荣获中央网信办2020年度突出贡献单位奖；在移动端和短视频等多领域发力，抖音短视频媒体号前十名中人民网、环球网各占一席。人民视听稳步推进产品技术平台建设，实现软硬件一体化技术服务输出，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以移动化、可视化、智能化为方向，积极打造新型视听平台，探索视频+政务+服务+产业的发展路径，吸引51万注册拍客，成为可视化内容生产重要力量。人民优选直播大赛扬长避短，以能力培训、规范直播为切入点，带动大学生和乡镇青年就业创业，助力消费扶贫和企业数字化转型，实现了政治效果、社会影响、经济效益“三丰收”。人民体育在各类体育赛事和活动几乎停摆的情况下，积极整合资源、创新业务模式，深度参与中国围棋协会改制，进入围棋行业。

6、着力提升管理效能，增强服务支持能力

2020年，人民网持续优化调整部门职能和运营架构。继续整合网内资源，激发组织活力和业务活力；加强人才建设，注重内部挖潜，搭建管理、专业和创业三通道的员工发展路径；加强集团人力资源管控，严格招聘流程，建立绩效导向的工作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绩效管理全覆盖，目标层层分解，动力层层传导；建立质、量并重的采编考核指标体系，围绕提升政治影响力、舆论引导力和事业发展力进行考核。此外，2020年公司还在提升专业保障支撑能

力方面持续发力。报告期内，人民网技术体系经受了疫情带来的大量高难度网络直播和网络会议支持工作考验，结合国家重点实验室科研项目开发的CMS鉴谣模块入选中宣部报业深度融合发展创新案例；全面打击侵权违法网站，开启全网监测取证、适用图片预警平台等多种方式，积极维权与风险预警双轨并行，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二）主要会计数据的分析与说明

截至2020年末，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49.98亿元，较年初增长6.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33.65亿元，较年初增长5.40%。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1.00亿元，同比下降2.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18亿元，同比下降5.5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3.08亿元，同比增长12.18%。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4.92亿元，同比下降13.36%。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100,411,078.52	2,150,120,012.52	-2.31	1,693,704,75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309,916.75	336,834,293.88	-5.50	213,891,28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8,454,171.24	274,959,814.26	12.18	195,079,81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401,702.72	568,358,878.74	-13.36	312,229,933.4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65,426,831.26	3,192,975,839.00	5.40	2,990,813,556.93
总资产	4,997,521,177.61	4,681,289,870.95	6.76	4,130,136,789.28

二、董事会关于报告期内履职情况的说明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10次，其中现场方式召开会议1次、通讯方式召开会议8次、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1次。全体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出席会议、审议议案内容，未出现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涉及关联事项的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年，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并全面有效、积极稳妥地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事项。

3、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编辑政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2020年，各委员会认真履职，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促进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持续提高。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0年，公司的4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对提交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阅，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诉求，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反对意见，对涉及重大事项的相关议案均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5、公司法人治理情况

2020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控制度。

6、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0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督促董事会办公室遵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原则认真做好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保障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2020年各行各业受到新冠肺炎疫情负面冲击，受挫严重。与此同时，全国上下万众一心努力克服疫情不利影响，依托技术引领行业发展，实现危中寻机、化危为机，中国互联网行业在抵御新冠肺炎疫情和疫情常态化防控等方面也发挥了积极作用。一年来，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数字经济繁荣发展、媒体融合纵深推进、网络治理逐步完善，网络强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1、数字经济发展催生互联网新业态，媒体融合发展进一步向纵深推进

根据CNNIC发布的第47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2020年12月，我国网民规模达9.89亿，互联网普及率达70.4%，其中手机网民规模达9.86亿，网民使用手机上网的比例达99.7%，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为中国网络消费市场提供了坚实的基础。2020年，数字经济成为经济增长的新动能，新业态、新模式层出不穷，我国在数字基建、数字惠民、数字治理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互联网产业展现出巨大的发展活力和韧性。此外，2020年9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意见》，进一步为媒体融合发展指明了方向，助力其持续向纵深推进。尽快建成一批具有强大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新型主流媒体，逐步构建网上网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主流舆论格局，建立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创新管理为保障的全媒体传播体

系成为未来媒体融合发展的重点目标，对新型主流媒体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用户对互联网依赖度进一步加深，对主流媒体权威需求度持续提高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民众对网络消费、在线教育、在线医疗的关注度和需求量持续增加，人均单日使用短视频、网络支付和网络直播相关应用的时长进一步增长，对互联网的依赖度有所加深。网络新闻媒体在疫情中危中寻机，创新报道形式，为用户带来更加直观、详实的新闻体验，通过视频传播矩阵助力媒体融合发展，提高了用户粘性、提升了用户体验。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民众对媒体信息内容的准确性、真实性、即时性要求大幅提高，对主流媒体权威发布的需求度显著上升。各大主流媒体在疫情动态信息发布、中央重要政策解读、科普知识宣传报道、为群众答疑解惑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网络宣传和舆论引导作用，网络空间主旋律高昂，主流媒体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受到民众充分认可，社会价值得到有效彰显。

3、互联网抗疫持续发力，网络扶贫成效显著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互联网显示出强大的力量。大数据在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中发挥重要作用，基于互联网技术的“防疫健康码”为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胜利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各类“一网通办”“跨区通办”政务服务程序，为克服疫情，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提供服务支撑；在

线医疗、在线教育需求量持续增加，用户规模实现跨越式增长，互联网在促进经济复苏、保障社会运行、推动国际抗疫合作等方面作用显著。此外，网络扶贫行动纵深发展取得实质性进展，带动边远贫困地区非网民加速转化。贫困地区通信“最后一公里”被打通，网络覆盖进一步提高；贫困地区学校联网速度加快，在线教学推广范围持续增加，网络扶贫与扶智实现有效结合；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迅速，“互联网+”新业态模式有效增强贫困地区脱贫致富造血功能，激发了贫困群众自我发展的内生动力。

4、高新技术加快探索，助力产业转型发展

近年来，我国在量子科技、区块链、人工智能、互联网基础资源技术等前沿信息技术领域的研发探索取得丰硕成果，移动互联网技术迭代更新速度进一步加快，科技引领作为内容传播领域主动权竞争的战略抓手地位进一步凸显。随着国内互联网竞争流量红利的逐渐消失，各类媒体在扩大优质内容产能、创新内容表现形式、提升内容传播效果的基础上，持续加强技术研发投入，通过在新闻传播领域的前瞻性研究和应用，推动关键核心技术的自主创新，探索转型发展新路径。

5、内容生态治理工作持续推进，创造行业发展新生机

2019年，“网络生态治理”概念首次以法规形式提出；2020年3月，《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正式施行，与建立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加强和创新互联网内容建设，落实互联网企业信息管理主体责任，全面提高网络治理能力，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相关的

各项措施开始落地推行，多项专项治理工作有序开展。随着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领域监管力度的持续加强，内容风控等新型业务形态和盈利模式应运而生，主流媒体企业充分利用舆论引导能力和内容把握能力抓住机遇，在定义业务、引导行业、培育产业等方面持续发力，为培育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贡献了力量。

（二）公司发展战略

人民网将瞄准智能化方向，坚持内容一个主业；以技术和资本双轮驱动，孵化产业、积累数据，形成“两”翼；打造人民网+、人民视频、智慧党建、领导留言板、人民好医生等移动端产品；建设内容原创、内容运营、内容风控和内容聚发等多层次内容业务体系，实现人民网的政治价值、传播价值、品牌价值、平台价值、资本价值“五大价值”，成为“党的主张最专业的传播者、人民利益最坚强的捍卫者”，成为网络舆论的“定海神针”和“中流砥柱”，进一步提升全媒体时代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公司的发展目标是不断巩固中央重点新闻网站“龙头”地位，不断强化互联网内容风控“龙头”地位，逐步发展成为内容科技（ConTech）领军企业。人民网的权威性、专业性和公信力进一步提升，成为最优质原创内容的提供者；覆盖所有主流内容传播渠道，成为互联网上最重要的内容运营平台、风控平台、聚发平台；经营管理更加高效，科技创新实力显著增强，成为科技型、智慧型上市公司领军企业。

（三）经营计划

2021年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开局之年，人民网将以党建为统领，进一步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办好新时期“网上的人民日报”，不断壮大内容科技实力，加快建设“四全”媒体，向具有强大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新型主流媒体平台迈进。

一是要加强党建引领。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把党组织内嵌到公司治理结构中，坚持不懈抓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强化日常监督和教育，持之以恒正风肃纪。

二是要做强内容主业。原创内容建设方面，始终聚焦首要政治任务，抓实抓好重大主题报道，做优做深内容原创精品，以“人民网+”客户端为龙头和枢纽，打造面向全社会的服务聚合分发平台，形成与人民网地位相匹配的内容竞争力和舆论引导力。新型内容业务发展不断创新，拓展内容运营业务模式，增强集约效益；不断完善基于人工智能的全媒体、全品类“内容风控大脑”，打造互联网内容枢纽和安全阀门；运用人工智能技术与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聚合优质内容，提升信息聚合能力，实现“新闻+政务服务商务”创新。

三是要扩大国际传播。建好主阵地，办好9个外语频道的基础上，增设外语频道，扩大地域覆盖面、扩大人群覆盖面、扩大内容覆盖面。加强深度报道和评论引导，为外国网民深入了解中国提供重要窗口和权威平台。积极主动对外发声，有效回应国际社会关切，不

断提升对外传播效果。运营好海外社交媒体账号矩阵，加强短视频传播。

四是要引领内容科技。依托传播内容认知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建设面向媒体全行业提供技术服务的智算中心。用主流价值导向驾驭算法，提高内容审核效率和质量。开发人工智能引擎，整合大数据资源，做好统一大数据平台研发。以人民视频、人民智作为基础，搭建开放平台实现内容众包生产，构建“内容即服务(CaaS)平台”，为全网的内容生产者、传播者、使用者，提供一体化内容服务解决方案。

五是要强化资本运营。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优势、体制机制优势，加大资本运营和资源配置力度，拓展战略合作关系，提升人民网核心竞争力。扩大基金管理规模，实现资本增值、利润最大化和所有者权益最大化，助推人民网发展成为内容科技领军企业。

六是要加强管理创新。贯彻“简单有效、激励激活”原则，优化组织架构、业务流程和管理体制机制，实现制度化、标准化、扁平化、协同化、精细化管理，提升管理效率，激发组织活力，增强发展动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传统业务拓展风险：当前媒体行业原有的生产、传播、互动和盈利模式正在被解构，用户对象、媒体格局、舆论生态正在发生深刻变化，传媒行业的发展正处在一个转型迭代的重要历史关口。在此背景下，互联网企业在争夺用户使用时长、抢占市场份额方面

的竞争愈发激烈。互联网广告投放业务呈现出更精准、更集中的趋势，传统门户网站图文类型广告在投放规模和投放效果方面都受到了极大的制约。公司作为互联网内容平台，受众群体相对集中度较高、覆盖面较为有限，因此传统广告业务的持续开拓面临挑战。

2、用户拓展与运营风险：当前互联网信息技术不断发展，传媒行业的格局已被打破，原有的媒体边界变得模糊，新媒体、新应用对媒体行业提出多维度、立体化的运营要求。因此，公司需要深刻理解时代发展大势、准确把握媒体发展规律，不断适应新媒体传播特点、掌握新媒体传播本领，深挖用户需求、加大用户拓展力度，提高运营管理能力，平衡运营效率和运营成本之间的关系，以降低用户拓展与运营风险带来的负面影响。

3、技术提升和人才流失风险：当前互联网行业呈现出技术革新速度加快、业务升级迭代频繁等特点，技术创新能力已成为互联网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技术人才是持续创新的核心资源。因此，公司需要不断强化技术创新体系，搭建人才创新发展平台、完善人才激励制度，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和应用发展趋势，持续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提升公司的技术体系的市场竞争力。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为5.27亿元，其中，超过2亿元用于购置设备等固定资产和软件等无形资产，且技术平台改造升级项目和采编平台扩充升级项目不能直接带来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后资产结构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未来收益造成一定的压力。另外，由于互联网行业市场参

与者众多、技术升级速度加快，行业同质化竞争加剧，市场开发风险逐步加大。为避免募集资金浪费，公司出于审慎考虑，暂时未将募集资金依预期进度投入募投项目中。如上述业务未实现预定的市场开发计划，将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进度以及投资回报的实现。

5、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当前新冠肺炎疫情仍然是影响全球经济的重要因素，世界经济仍存在诸多不稳定不确定性，给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互联网行业经营环境、线下市场需求均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以上为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

议案五：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年，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勤勉尽责，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按时召开监事会会议，并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等多种形式，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的情况，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对公司依法运作、经营管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原则，全面、认真、严格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责，现将2020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2020年度召开会议情况

2020年监事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环节均符合法定程序和有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峰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计

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三）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和《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四）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五）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唐维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六）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唐维红女士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七）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监督，认为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运作，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各项制度得到了切实执行，保证了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维护了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没有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在执行公务时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认真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保障了投资者的利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0年度的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存管和规范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充分，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送指引》《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为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提供保障。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异议。

三、2021年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1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继续忠实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进一步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完善和高效运行。监事会将持续依法依规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监事会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知识领域、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以上为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

议案六：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和《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参照同行业其他公司的薪酬状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的2020年董事薪酬（税前）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叶蓁蓁	董事长、总裁	79.00
罗华	副董事长、总编辑兼副总裁	79.00
费伟伟	董事	0
谢戎彬	董事	0
赵强	董事、副总编辑（分管日常工作）	70.31
潘健	董事、副总裁	67.15
宋丽云	董事、副总裁	67.15
施丹丹	独立董事	10.00
刘凯湘	独立董事	10.00
涂子沛	独立董事	10.00
曹伟	独立董事	10.00
合计		402.61

备注：1、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叶蓁蓁、罗华、费伟伟、谢戎彬、赵强、潘健、宋丽云、施丹丹、刘凯湘、涂子沛、曹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2020年1月16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叶蓁蓁担任公司董事长，选举罗华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2、公司于2020年9月2日公告潘健辞去副总编辑职务。2020年9月2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潘健为公司副总裁。

综上，公司董事2020年度税前报酬总额为人民币402.61万元。因存在延期支付情况，实际支付税前报酬总额为人民币341.16万元。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

议案七：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和《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参照同行业其他公司的薪酬状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的 2020 年监事薪酬（税前），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唐维红	监事会主席	73.07
谭介辉	监事	0
王晓峰	职工监事	30.63
张峰	原监事会主席（2020年8月6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	63.20
合计		166.90

备注：1、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峰、谭介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经公司 2020 年 1 月 10 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晓峰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0 年 1 月 16 日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张峰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公告张峰辞去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2、2020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唐维红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2020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唐维红为监事会主席。

综上，公司监事2020年度税前报酬总额为人民币166.90万元。
因存在延期支付情况，实际支付税前报酬总额为人民币152.49万元。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

议案八：

关于续聘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和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人，注册会计师175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00人。

信永中和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27.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9.0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6.24亿元。2019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00家，收费总额3.47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罗军先生，199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7-2018年曾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6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梁晓燕女士，199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文杰女士，200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超过3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0年度信永中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费用为165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135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含税）；较上期审计费用增加15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增加1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增加5万元（含税）。费用增加系审计内容增加及公司业务发展带来的工作量增加所致。

公司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其依据审计工作业务量及业务复杂程度决定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相关费用

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信永中和的相关材料，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核，认为：

信永中和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2020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完整性，建议继续聘用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信永中和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2020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完整性，同意继续聘用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信永中和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公司聘用信永中和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继续聘用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其依据审计工作业务量及业务复杂程度决定2021年的财务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相关费用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

议案九：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对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并拟在完成审批程序后签署相关协议。2021年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9,271万元。截至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因此本次关联交易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公司于2021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费伟伟、谢戎彬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2)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意见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 2021年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9,271万元。截至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因此本次关联交

易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对该项议案的表决。

2、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年预计金额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人民日报社	2,950.00	350.56	注 1
	金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00.00	1,511.60	
	人民中科（山东）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300.00	283.02	
	《环球时报》社	160.00	125.85	
	人民日报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154.00	193.39	
	人民日报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92.00	52.19	
	深圳怀新企业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5.00		
	人民日报社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16.00	16.92	
	人民日报媒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00	59.98	
	深圳证券时报传媒有限公司	10.00	9.43	
	人民日报数字传播（海南）有限公司	2.40	2.25	
	人民日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		
	人民日报印刷厂	0.60	0.20	
	上海阅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5.28	
	人民信产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注 2）		38.54	
	《中国经济周刊》杂志社		33.02	
	《民生周刊》杂志社有限公司		28.30	
	人民日报传媒广告四川有限公司		24.75	
	北京环球人物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14.15	
	上海浦闻网络技术中心		8.02	
	人民日报数字传播有限公司		5.72	
人民幼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0.18		
	小计	5,427.00	2,803.3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人民日报社及下属企业	3,000.00	2,380.56	
	《环球时报》社	500.00	471.98	
	其它关联方	100.00	6.80	
		小计	3,600.00	2,859.34
房屋租赁	人民日报社	11,300.00	10,528.63	
	《环球时报》社	75.00	74.93	

	小计	11,375.00	10,603.56	
	合计	20,402.00	16,266.25	

注1：2020年与人民日报社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是：

(1)《著作权及相关权利许可协议》按照合同上限金额预计，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未达到上限金额；

(2)《地方频道内容审读协议》按照2019年合同金额预计，2020年相关合同未签署，相关交易未发生。

注2：人民信产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工商更名为人民信产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年 预计金 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2021年1-4月 累计已发生 的交易金额 (注3)	2020年实 际发生金 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采购商品/ 接受 劳务	人民日报社	1,050.00	26.28	14.44	350.56	12.51
	金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650.00	41.29	494.64	1,511.60	53.92
	合营联营公司	870.00	21.77	630.59	328.48	11.72
	其他关联方	426.00	10.66	55.78	612.71	21.85
	小计	3,996.00	100.00	1,195.45	2,803.35	100.00
出售 商品/ 提供 劳务	人民日报社	700.00	20.59	129.34	562.91	19.69
	合营联营公司	100.00	2.94	2.14	6.80	0.24
	其他关联方	2,600.00	76.47	145.57	2,289.63	80.07
	小计	3,400.00	100.00	277.05	2,859.34	100.00
房屋 租赁	人民日报社	11,800.0	99.37	3,870.02	10,528.63	99.29
	其他关联方	75.00	0.63	22.92	74.93	0.71
	小计	11,875.0	100.00	3,892.94	10,603.56	100.00
合计		19,271.0	100.00	5,365.44	16,266.25	100.00

注3：2021年1-4月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公司内部统计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人民日报社

性质：事业单位法人

法定代表人：庾震

开办资金：人民币92,919万元

举办单位：中共中央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

主营业务：主报及其增项出版；主报《海外版》和《藏文版》出版；《新闻战线》出版；网络新闻宣传；信息传播技术开发；印刷发行；广告业务；新闻研究与业务培训；文化活动组织与信息咨询服务；会议与展览展示服务；报社所属单位管理。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履约能力分析：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2、《环球时报》社

性质：全民所有制企业

法定代表人：胡锡进

注册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

主营业务：出版《环球时报》（汉文版、英文版）；经济贸易咨询；组织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新闻发布会；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报纸发布广告；会议服务；企业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电子产品、日用品、服装、文具用品、工艺品；票务代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

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履约能力分析：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3、金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耿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人民日报社41幢楼218室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机动车停车管理；售飞机票火车票；家政、清洁、洗染服务；服装剪裁；会议服务；花卉租摆服务；纺织、服装、日用品销售；五金、家具、装修材料销售；礼仪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园林景观设计；洗车服务；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餐饮管理。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4、人民日报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寇非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院5号楼

主营业务：广告代理；广告策划、广告创意与设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文化创意、市场研究、公关活动、会议服务；营销策划咨询、城市与企事业单位的形象策划、咨询；会务会展服务、礼仪咨询与服务；市场调研及广告效果监测；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技术开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日用品、家用电器、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建筑材料、工艺品、珠宝首饰、纺织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经分析，该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5、人民日报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华新

注册资本：人民币4,848.000879万元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

主营业务：根据本报的办报宗旨和宣传分工，出版本报所刊载的对读者进行思想政策教育和国内外时事形势宣传的文章结集，以及时论、政治性读物；有关新闻理论专著和写作采访等业务知识读物；选编出版本报有关专刊、专栏中有保留价值的作品；以及同本报宗旨有关的各类学术著作；可以适当出版文艺副刊中质量较高的作品结集（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同本社出版范围相一致的互联网图书、互联网电子出版物出版（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出版与人民日报出版社出版范围相一致的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2025年6月30日）；图书批发（有效期至2022年4月30日）；版权代理；图书的翻译、设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及会展业务；广告业务；工艺礼品（加工、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经分析，该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6、人民日报媒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何炜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4-2】9号楼321室

主营业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市场调查；营销策划；公关策划；投资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广播电视设备、通讯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化妆品、日用品、针纺织品、服装、文化用品、体育用品、体育器材、出版物；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互联网信息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音像制品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文化活动、销售出版物、音像制品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经分析，该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7、人民信产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建林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住所：北京市大兴区欣雅街15号院1号楼6层601室

主营业务：技术推广服务；会议服务（不含食宿）；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计算机系统服务；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产品设计；市场调查；公共关系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云计算中心（限PUE值在1.4以下）；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广播电视设备；专业承包；施工总承包；经营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经分析，该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8、《中国经济周刊》杂志社

性质：全民所有制企业

法定代表人：季晓磊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人民日报海外版楼417号

主营业务：出版、发行《中国经济周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组织人员培训；广告设计；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承办《中国经济周刊》杂志国内广告、发布外商来华广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经分析，该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9、人民中科（山东）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兵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新媒体大厦2F

主营业务：智能技术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计算机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经分析，该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10、上海阅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钱奕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25万元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6层（集中登记地）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网络信息、计算机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经分析，该公司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出售产品、接受/提供劳务以及房屋租赁、出租等业务，所有交易均与相应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

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正常业务开展的需要，交易事项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相关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关联股东人民日报社、《环球时报》社、《中国汽车报》社有限公司将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